



PANORAMA OF
HUMAN LIFE
人类生活图卷

古美洲生活

揭开时光的封印 触摸真实的古代生活

汕头大学出版社



K702
W388

Life
古美洲生活 in
Ancient
America

王晓燕 著
汕头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古美洲生活/王晓燕著. —汕头: 汕头大学出版社, 2009.6

(人类生活图卷)

ISBN 978-7-81120-633-3

I. 古… II. 王… III. 社会生活—历史—美洲—古代 IV. K702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9)第105325号

Copyright © 2009 Anno Domini Media Co. Ltd., Guangzhou

广州公元传播有限公司

All rights reserved

所有权利保留

图片提供:  www.fotolee.com

古美洲生活

ANCIENT AMERICA

著 者 / 王晓燕

责任编辑 / 胡开祥

特约编辑 / 邹金灿

装帧设计 / 唐 薇

出版发行 / 汕头大学出版社

广东省汕头市汕头大学内 邮编 515063

电话 0754-82903126

经 销 / 新华书店

制 作 /  广州公元传播有限公司

印 刷 / 广州市一丰印刷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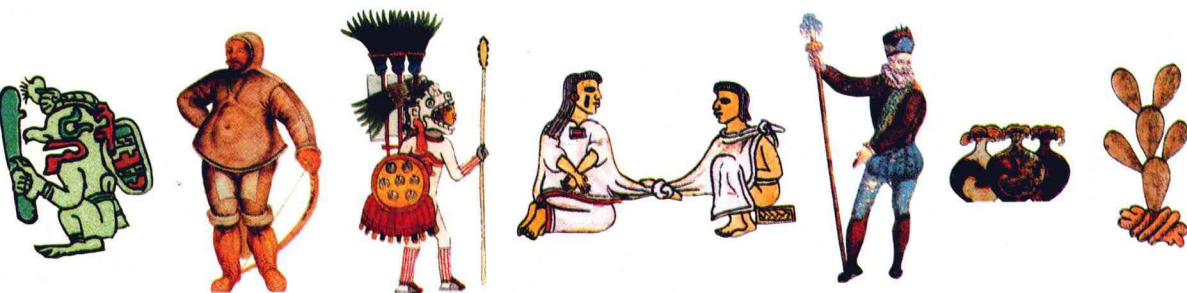
规 格 / 760mm × 1020mm 1/16 13印张

版 次 / 2009年7月第1版第1次印刷

书 号 / ISBN 978-7-81120-633-3

定 价 / 35.00元

咨询电话: 020-38865309



古美洲生活

LIFE IN ANCIENT AMERICA



目录

CONTENTS

序言 6

第一章 大陆的先民

- 最早的居民 9
- 艰辛的北美先民 14
- 中美洲繁荣 19
- 安第斯山区的奇迹 24
- 殖民者闯入 26

第二章 百态众生

- 从国王到奴隶 33
- 手艺人讨生活 42
- 农牧民的劳作 45
- 坐商行贾 49

第三章 婚姻·情爱

- 恋爱与婚姻 55
- 举行婚礼 59
- 婚后的日子 64
- 爱欲之欢 66

第四章 家庭·育儿

- 小家庭，大社会 71
- 家长里短 75
- 生小孩 78
- 家有儿女 82
- 去上学 85

第五章 服饰与妆容

- 从裸体到穿衣 89
- 人要衣装 93
- 美，从头脸开始 98
- 梳洗打扮 104

第六章 烟火凡间

餐桌上的乐与奇 109

杯盏交错 116

生火做饭 119

进退餐桌间 123

第七章 欢愉时光

欢乐的日子 127

事关生死的游戏 132

载歌载舞 135

语言的美丽 138

雕刻下的岁月 141

第八章 居住与行走

居家住所 145

都市繁华 148

遵纪守法过日子 153

畅通出行 156

交通工具 159

第九章 疾病与医术

天灾人祸 163

巫医治病 166

妙手神医 169

迷幻的世界 172

第十章 事死犹事生

珍视死亡 177

活着的死人 182

入葬仪式 18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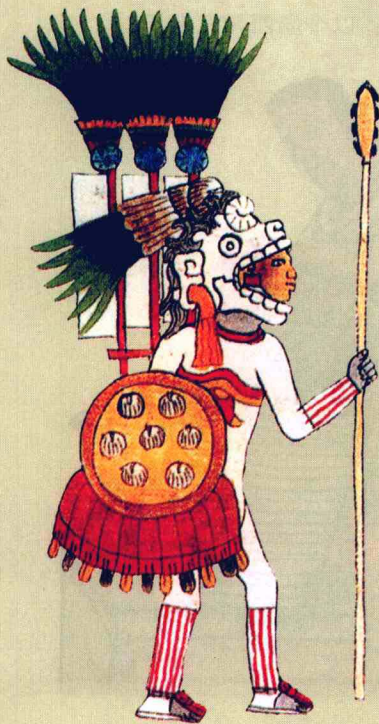
慎选安息地 189

第十一章 信仰与祭祀

众神的大陆 195

从天上到人间 198

向神灵献礼 202



序言

在西方殖民者到来之前，爱斯基摩人、阿留申人、安纳沙兹人、苏族人、纳瓦霍人以及易洛魁人等数百个部族生活在北美洲，一直过着半游牧半农耕的日子。中美洲的墨西哥湾地区是美洲文明的先驱者，奥尔梅克文明诞生于此，其后特奥蒂华坎文明、萨波特克文明和托尔特克文明在此兴起。而在南美安第斯高原及太平洋沿岸一带，陆续兴起了帕拉卡斯、纳斯卡、莫契卡、蒂亚华纳科和契姆等文明。最后，在中南美洲形成了三大文明中心：以今墨西哥尤卡坦半岛和危地马拉、洪都拉斯为中心的玛雅文明；以墨西哥高原盆地为中心的阿兹特克文明；分布于厄瓜多尔、秘鲁、玻利维亚广大地区的印加文明。

睿智的玛雅人创文字、修神庙、定历法。他们会举办一场球赛，球赛的胜者献上自己的头颅；他们会花7年的时间来考验女婿，然后举办一场并不浪漫的婚礼。而血腥的阿兹特克人，他们的生活的焦点就是祭祀，生活的意义就是用心脏、血液向神奉献。而在遍地黄金的安第斯山地区，印加人更向往死后的永生，他们



喜欢将祖先的遗体做成木乃伊，以供世代景仰。北美的很多部族，则过着独特的游牧生活。当然，美洲大地的古文明不仅仅是如此，各地区的生活也多姿多彩，限于篇幅，在这里不能一一展开讲述。

其实，不同的古美洲人因为身份或地区的不同，有着不同的精神世界与生活方式。这些不同，就融于老百姓的衣食住行、婚丧嫁娶、生儿育女等日常生活中，体现在他们生活的点点滴滴中。

当印加帝国的最后一位君主正为“长胡子的陌生人”的来临而焦虑之时，灾难也随之而至。欧洲殖民者用火枪和天花摧毁了古美洲人的肉体，掩遮了太阳神的光芒。于是，历史的黄沙逐渐掩盖了古美洲人的辉煌。

随着古美洲人的遗迹在破坏中重见天日，古美洲文明开始引人注目。今天，在考古学家的锄头和手铲下，古美洲不再显得陌生而遥远，曾经神秘的古美洲人的身影也渐渐清晰。然而，由于资料的缺失，我们依然无法了解古美洲人生活的全貌。不过当世人的目光聚集在帝王将相、英雄伟人身上时，我们试着把目光放在古美洲的普通人身上，致力于展现凡人的平凡生活，讲述凡人的生老病死、欢娱劳作、祭祀问卜，力图让古老的历史充满生活的气息，成为活的、生动的历史。

本书即以此为出发点，以古美洲的生活为视角，希望能够揭开古美洲人的神秘面纱，展示出15世纪前美洲大地上普通人的一幕幕生活场景，并带领大家经历一次时光之旅，置身古美洲的人群中，品尝一下玉米饼，嚼一把可可叶，来一杆长烟袋，于烟雾缭绕中看一场意义非凡的球赛……

第一章

大陆的先民

MAINLAND
ANCESTORS



跨海而来

大约在15000年前，处于冰河时期的美洲大陆，仍然是冰封千里，荒无人烟。一直以来，考古学家们都没有发现早于13000年前美洲古人的遗骸。而且，美洲本土远古类人猿起源的踪迹也没有出现。所以，学界普遍认为，直至13000年前（同期的欧亚大陆正处于旧石器时代末，已出现早期的原始人类），美洲大陆上并没有人类生存。与欧亚大陆有着清晰的人种起源谱系不同，关于美洲人种的起源，学界众说纷纭，而其中最传统的观点是：美洲并无猿人，最早的美洲人是从北亚地区迁徙过去的。

迁徙的路途是漫长的、艰苦的，而白令海峡——这座冰河时期“陆桥”，是美洲的远古移民们最便捷的跨海之路。众所周知，如今的白令海峡贯通着亚洲、美洲两块大陆，一边是亚洲东北端的楚科奇半岛，遥遥相对的另一端就是北美大陆西北端的阿拉斯加。地质考古资料表明，距今20000多年前，地球处于最近的一次冰河时期，那时整个地球表面的水几乎都冻结成了冰床，海平面也比现在低了很多。因此，冰封的白令海峡，变成了一座贯通亚洲、美洲的超级“陆桥”。

当时的白令海峡及其沿岸地区，气候极端寒冷，并不适合人类定居，但是那里栖息着众多的海豹、海象、海狗、海狮，还有一些猛犸、长脚鹿和其他的野生动物。这些猎物吸引着饥饿的猎人们，使他们一路奔跑追逐，跟随着野兽的脚印，北亚的移民不知不觉中竟踏上了海峡对面的海岸，这



最早的居民

The Earliest Residents

谁是美洲大陆上的
第一个居民？

学者们虽然对此众说纷纭，

各执一词，

但是有一点是一致的：

美洲大陆上的先民
来自遥远的他方。

▲水獭、海狸、海豹是
古美洲人所追逐的猎物。



▲ 古美洲先民的迁徙之路与苦寒相伴。

便是位于北美大陆的阿拉斯加。而在之后的几千年中，还有不止一批的移民从亚洲北部踏海而来。此漫长的迁徙期，直至冰河时期结束，天气转暖，冰桥慢慢消融。

当冰桥开始消融的时候，原始的独木舟成了移民们渡过狭窄海峡的新式工具。3000年前，爱斯基摩人成为从亚洲北部迁徙而来的最后一批移民。有趣的是，继爱斯基摩人之后，从南太平洋的岛屿上，也有人远渡而来，到达南美洲的西海岸。当然，这些移民比来自北亚西伯利亚的移民要少得多。所以，绝大部分的古美洲人是西伯利亚移民的后裔。

由迁徙到定居

10000多年前起，跨海而来的北亚狩猎者陆续登上北美阿拉斯加的海岸。他们靠猎取野生动物、采集狩猎区的植物果实和根茎为生。但是，由于当时阿拉斯加地区的酷寒气候不适宜人类的定居，以及当地的猛犸和长脚鹿等大型野生动物相继灭绝，为寻找新的狩猎地，人们不得不继续迁徙。他们以阿拉斯加为起点，由北向南前进，引领道路的是流经南北美洲的每一条大河。很快，整个美洲大陆都被长途跋涉的人们所占据。

古美洲的人种之争

关于古美洲人种的起源问题，学界一直争论不休。19世纪后期，美洲的学者提出了“美洲本土起源说”，然而时至今日，这一假说依然没有得到有力的证据来佐证，因为在美洲大陆上没有发现任何本土类人猿的化石。

而后，关于古美洲的人种起源的各种推论和假说也不断出现。有的学者认为古美洲人的祖先来自欧洲西北部，经由格陵兰岛和冰岛进入美洲大陆。还有学者相信古美洲人的起源与公元前722年被亚述打败而散逃的以色列人有关：当时一部分以色列人辗转到了亚洲东北部，再经白令海峡，到达美洲。甚至还有人为古美洲人的祖先构建了一个曾经繁荣的“大西洲”：据说，在位于大西洋之中的大西洲沉于海水之后，一些幸存者就逃去了美洲，成为古美洲人的祖先。

但是，以上这些假说并没有确凿的考古资料来证明，所以只是假说而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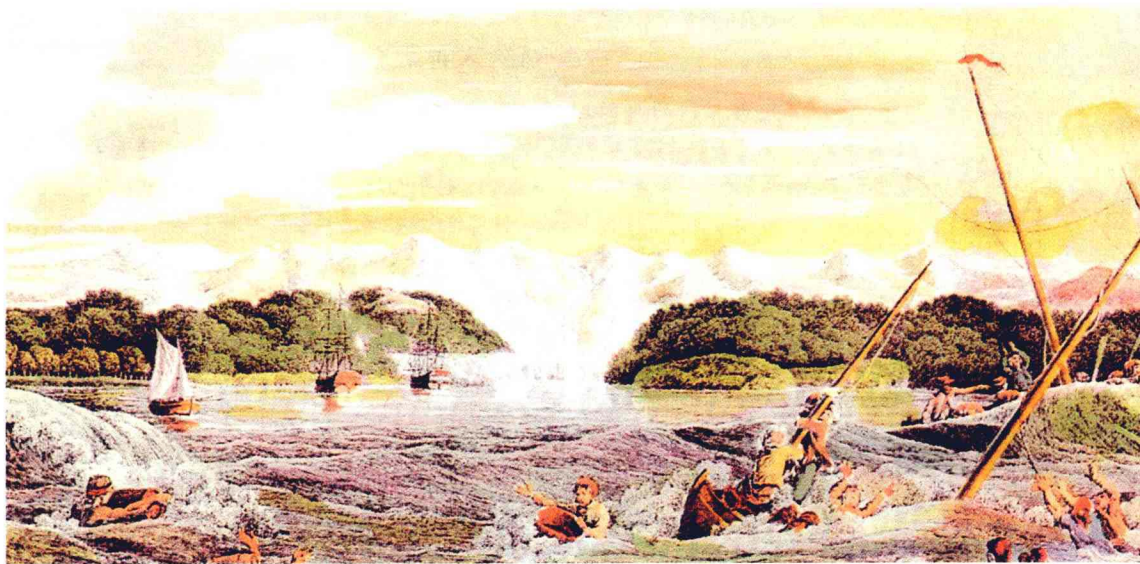
一个多世纪以来，在美洲发现了相当多的古遗迹和遗骸，人们对于古美洲的人种起源又有了比较新的认识。“亚洲起源说”，在学界越来越被人们认可，因为出土遗骸的头骨大多具有亚洲蒙古人种的特征。学者们推测，原始的狩猎群落在向着更好的狩猎地迁徙的过程中，踏过了当时是陆桥的白令海峡。

而随着对美洲出土的头骨化石的研究日益变得科学和精确，“澳大利亚人种说”也得到了部分人的认同。通过对几千个古人类头骨的测定和研究，一些考古学家和人类学家认为，古美洲人与亚洲东南部的人相近，可能和澳大利亚土著有着共同的祖先，而澳大利亚人进入美洲的时间要早于西伯利亚的移民。

除此之外，由于南美印第安人在风俗和语言上和南太平洋岛屿上的人们有诸多相似之处，而且当时很多需要人工培植的植物品种同时出现在相隔遥远的两岸。由此表明，生活在南美西海岸上的古美洲人，很可能就来自南太平洋的岛屿之上：约3000年前，这些人横渡太平洋而来，在南美沿海地区生存并繁衍。这也是南美洲人种的来源之一。

值得一提的是，在众多推论和假说中，为数不少的学者认为美洲印第安人与古代中国有着很大的关系。有的学者认为印第安人是北京周口店猿人的后裔，但更多的人则将古代印第安人与商周之际的中国人联系在一起，商周之战中败退的殷人渡海而去，到了美洲落地生根。持此观点的人举出了印第安人文化与中国古代文化的很多相似之处，但是似乎这不足以说明印第安人与中国人有血缘关系。

如今，在科学鉴定了墨西哥中部火山区古人脚印之后，古美洲人的历史向前推移至40000年以前。不过，这对于古美洲的人种之争并没有多大的帮助。看来只有等到更多的古人遗迹和遗骸出土之后，古美洲人的来历才能真正大白天下。



▲ 迁徙往往是艰辛的。后人如此，古美洲的先民更是如此。

与北部沿海地区相比，美洲大陆内地的自然环境和气候为人们提供了定居的基本条件。只要找到适宜的地方，人们就有可能定居下来。当古美洲人开始耕种土地的时候，原来的迁徙生涯就逐渐被定居生活所取代。公元前7000年，玉米在中美洲得以培育出来。此后，玉米和更多谷物的种植，使得人们可以固定在某一地域生存较长的时间。

人们也开始驯养牲畜，生活继续稳定下来。聚居的小村落形成了大的部落，小村庄慢慢演变成了小城镇。约公元前1400年，墨西哥湾地区的奥尔梅克人首先迈入定居时代。在以祭台和神庙为中心的石头城镇里，贵族和下层人都居于其中。此时，北美大地上人们也逐渐由迁徙无定进入半游牧半定居的生活状态。

其实，在从迁徙到定居的几千年中，天灾一直伴随着美洲人。地震、火山喷发、洪水肆虐，间杂着短暂的诡异的平静，让人们疲于奔命。正是因为经历过如此多的灾难，古人们流传下来的远古传说里会反复讲述无边的大火、滔天的洪水、长时期的黑暗和太阳的诞生与毁灭。



玉米造就的文明

与欧亚大陆的古代文明相比，古美洲的繁荣灿烂是建立在更为简单的农耕生活之上的。数千年来，玉米一直是古美洲人的主要农作物和食物来源。进入定居时代后，玉米的种植似乎就象征着文明的火种，哪里有繁盛茂密的玉米田，哪里就闪烁着文明的火花。纵观古美洲文明的发展历程，各地的地理环境和玉米种植推广程度的不同，决定了古美洲各地文明程度的发达与否。

玉米在中美洲地区最早种植，因此中美洲成为美洲古代文明的发源与兴盛之

地。中美洲能首先出现玉米，得归功于当地得天独厚的自然地理环境。位于南北美洲之间的美洲中部，是多高原和山地的地方，然而高原之上那大块的平地，毗邻加勒比海和太平洋，有着充沛的降雨。人们种植玉米，标志着美洲最早的农民诞生，他们开启了古美洲的农业文明。

之后，进一步培植的杂交玉米品种开始推广到中美洲周边的广阔地区。在整个墨西哥高原及其南边潮湿的热带丛林地区上，玉米田星罗棋布。除了玉米外，南瓜、葫芦、菜豆、辣椒等作物也逐渐被人们所种植。有了充足的食物，人们就可以将精力和时间放在其他方面，文明就得到了进一步的发展。在奥尔梅克文明之后，玛雅人和阿兹特克人将早期美洲的文明带入了辉煌的时代。

与中美洲相比，北美洲的文明进程则显得相对缓慢。考古学家在北美洲现存的、公元200年后兴起的崖居者洞穴里，发现了玉米种植的痕迹。公元800年的时候，北美洲东部人们的石头饭桌上才有了玉米汤的香气，田地里才种上了豆子和南瓜。不过，或许是由于辽阔的北美大地上有繁多的野牛和其他野生动植物，人们因此大多处在半游牧半定居状态，最北端的爱斯基摩人则更是长期以渔猎为生。因此，北美洲相对较低的农业文明水平，使其不能像玛雅、阿兹特克以及后来的印加那样让人津津乐道。

大约公元前3500年的时候，美洲的西南部开始种植玉米。但是，山脉纵横的南美洲在自然条件上并不优越。直到公元1000年后，勤劳聪慧的印加人在南美洲西部安第斯山区建立了伟大的“印加帝国”，他们在陡峭的安第斯山壁上开垦梯田，种植玉米和马铃薯，终于打破了自然地理环境对古美洲人的束缚，成就了古美洲的又一伟大文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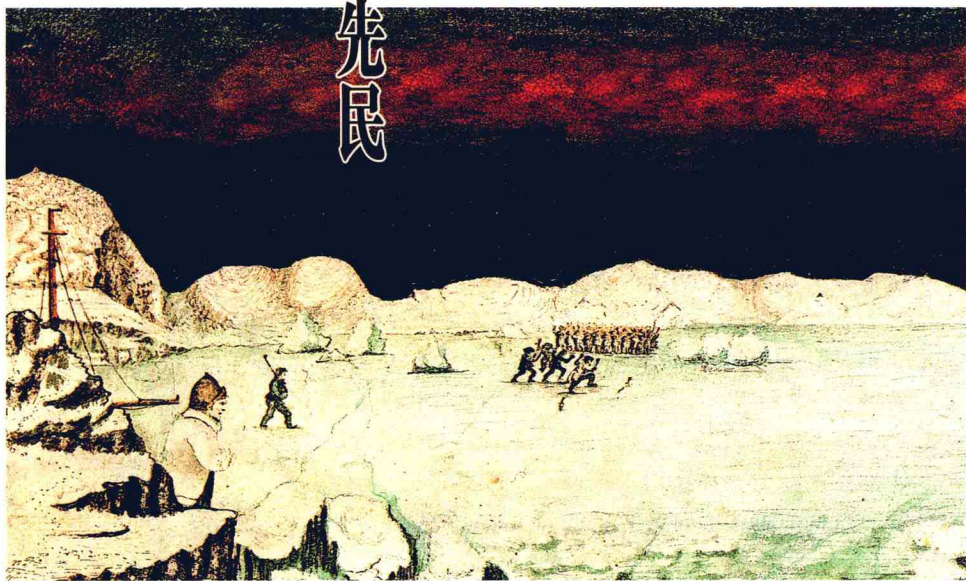
▲ 玉米是美洲的一个代名词。

艰辛的北美先民

Hard Ancestors of North America

▼ 爱斯基摩人几乎过着与世隔绝的生活，直到19世纪初才被英国探险家约翰·罗斯发现。

纵观古美洲的发展历程，
北美人尤为辛劳。
漫长的游猎生活之后，
半游猎半定居的方式勉强让他们温饱。
因此北美文明的发展缓慢，
成就也相对逊色。



半游猎半定居的日子

约一万年前，来自亚洲北部的游猎者已经踏遍北美大陆各地。经历了长达几千年的游猎生活之后，人们才开始过上半游猎半定居的日子。这与其时北美大陆自然环境的变化有着莫大的关系。

在公元前8000年到公元前1000年期间，北美大陆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从大平原延伸到大西洋，从哈德逊湾到墨西哥湾，一大片无边无际的森林拔地而起。茂密的森林为人类提供了许多可以食用的植物和野生动物。除此之外，河湾里的各种鱼类也成为人们的食物。如此一来，山脉下和河水旁，可成为一个部族比较长久的栖息地。人们以固定的栖息地为中心，在附近地区采集植物和渔猎，不再大规模地四处迁徙。

公元前1000年左右，原始农业的出现使人们的活动范围更加固定。之后，北美

东部以及西南部地区的人们逐渐学会种植玉米、豆类和棉花，过上比较稳定的定居生活。人们对农业生活的依赖性逐渐增强，游牧部落和农业部落夹杂在一起。春秋季节，人们在农田里播种收获；夏季，部落里的男人延续着祖辈的传统，进行出征和打猎。

而北美海岸地区的人们受环境所限较多，大多数过着渔猎的生活。例如北冰洋沿岸的爱斯基摩人和阿留申人，定居冰屋，用渔叉和标枪去猎取鱼类和其他海上动物；北美西北沿海部落的渔人和猎人们则擅长用标枪、矛和网来猎食。太平洋沿岸野生植物的采集者们，也兼事狩猎和捕鱼，日子通常过得比较艰难。

公元16世纪，欧洲殖民者闯入北美，发现当时的五大湖地区，六个易洛魁部落已结成联盟，势力不可谓不大，然而联盟的成员却是既务农又捕鱼狩猎，过着相对原始的生活。



地球最北端的人

约公元前3000年，最后一批来自西伯利亚的移民横渡白令海峡，到达了北美洲的最北部，分布在北极圈内的格陵兰岛、北冰洋沿岸和阿拉斯加地区。这些人被毗邻的古印第安人称为爱斯基摩人，意思是“吃生肉的人”。尽管爱斯基摩人与印第安人同样有着蒙古人种的外表特征：黑头发、黄皮肤、宽鼻梁、四肢短、躯干大，但他们喜吃生肉、喝鲜血的习俗，使其与其他部族有着明显的差异。

爱斯基摩人自称为“因纽特人”，因纽特的意思是“真正的人”，他们认为人是生命王国里至高无上的代表。长达三四千年的冰上生活，使得他们形成了独特的生活方式。半地下式的冰屋，是他们躲避酷寒的居所；狗拉雪橇是他们出行的交通工具。游猎为爱斯基摩人的日常生活提供食物和衣物来源，是他们主要的谋生方式。陆地上的北极熊、驯鹿，北冰洋中的海豹、鱼类，以及天上的飞鸟，都是猎人们的目标食物。在公元400年后，爱斯基摩人学会了捕鲸。要使海上巨无霸成为部落成员多天的盘中餐，则必须通过整个部落的团结协作。因此，随着捕鲸技术的发展，部族成员的组织性增强，整个部落的社会结构更加紧密。

即便如此，相对封闭的环境以及残酷的自然条件，仍然是威胁爱斯基摩人生存的最大因素。在食物匮乏、朝不保夕的情况之下，爱斯基摩社会发展非常缓慢，长期处于与世隔绝的原始状态。部落里没有货币、没有文字，人们崇拜万物有灵，通过代代的口耳相传来延续祖先的传统和历史。爱斯基摩人被西方人发现后，才开始受到西方近代生活方式的冲击。

伟大的筑丘人



公元前500年，筑丘人的先驱阿德纳人出现在北美俄亥俄河谷的中部，他们猎取麋鹿和小动物，进行最基本的农业操作。到公元前100年的时候，阿德纳人的

爱斯基摩人的捕鲸文化

捕鲸是爱斯基摩人的一件大事。公元400年之后，鲸鱼逐渐成为爱斯基摩人的生存支柱，也改变了他们的生活。在其祖先留下来的传说当中，鲸鱼是帮助祖先度过洪灾的大功臣——据说，人们通过食用鲸鱼肉，不致因洪灾带来的饥饿而走向灭亡。

捕鲸，对于爱斯基摩人来说，是生活的重心所在。每一个年满八九岁的爱斯基摩男子，都要接受捕鲸训练，并为成为优秀的标枪手或捕鲸船的舵手而努力。每年的3月底，全村甚至全部落的人们都开始为捕鲸而忙碌，几乎所有的男子都要登上捕鲸船，他们会在4月初到达鲸鱼群出没的海域。

从4月到6月，爱斯基摩人用长矛和渔叉捕猎鲸鱼。当然，这并不容易。但是，他们认为鲸鱼是上天赐予的礼物，能否捕到鲸鱼，和捕鲸者的品行有着很大关系。抱持着这一信念，整个村落或部落里的人都要同心协力，用虔诚的心去实施这一行动。

从某种程度上讲，爱斯基摩人的捕鲸带有一种听天由命的意味。捕鲸的第一步是由一个猎手驾驶小船独自一人去寻找猎物。当猎人用涂有毒药的长矛刺中鲸鱼之后，他会立即返回村庄举行宗教仪式，向神灵祈祷，让中毒的鲸鱼赶快死掉。同时，村里的其他人就乘船出海，监视中毒鲸鱼的情况。鲸鱼一开始会不停地挣扎游动，甚至游出人们的监视范围，但是它们只有死路一条，因为即使这群猎人没有抓到它，其他村落的猎人也会抓到。正因如此，在捕鲸季节里，海面上常常漂浮着许多死鲸。

鲸鱼为爱斯基摩人提供了大量的肉和脂肪，让他们很好地对付了寒冷和饥饿。因此，当捕到鲸鱼时，爱斯基摩人要举行庄严的仪式，然后通过平均分配的方式来共享成果。而每年的捕鲸季节一过，爱斯基摩人都有盛大的庆祝活动，如同农业部落的丰收节日一样。

文化发展到顶峰，影响也遍及俄亥俄河流经的地方。

之所以称阿德纳人为筑丘人，是因为他们习惯将死者的墓穴筑成巨大的土丘形状。为给先人以荣光，阿德纳人将先人的遗骨埋进墓穴，然后用泥土把墓穴掩埋，环绕上木屋，进行祭奠。祭奠完毕，人们将木屋推倒。层层累积后，高耸的土丘就成形了，其外观还被赋予了各种各样的形状。一座座土筑的墓丘，以飞鸟、大熊、蜥蜴、蛇以及更多的飞禽走兽的主体线状，呈现在俄亥俄河谷的大地上。世世代代的阿德纳人都教导子女们不要去打扰祖先的安息，要对这些土丘“敬而远之”。

公元100年，阿德纳人突然奇迹般地消失，代之出现的是霍普维尔人。后者继承了前者的风俗习惯，并且将土丘修建得更加高大。其实在阿德纳人还在的时候，霍普维尔人就已经在俄亥俄山谷出现，只是当时他们的影响远不及前者。

霍普维尔人的生活十分古朴，但是兴盛的贸易让他们走出了山谷，使他们的足迹几乎遍布北美地区。霍普维尔商人从墨西哥湾、五大湖地区、阿巴拉契亚山等地区交换来大量的珍珠、黑曜石和贝壳，而技艺娴熟的霍普维尔工匠将这些宝石制成各种精美绝伦的饰品。不过，这些饰品的下场通常是作为殉葬品被埋在黑暗的坟墓中。

与阿德纳人不同，霍普维尔人似